

无名死者赔偿金有了“管家”

潍坊出台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本报4月28日讯(记者 张焜 丛书莹)谁该为道路交通事故中的无名死者索赔?得来的赔款又该怎么用?这两个问题一直是道路交通事故赔偿案件中备受争议的焦点。28日,记者了解到,潍坊市近期出台了《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无名死者赔偿金有了“管家”。

2007年11月28日,奎文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肇事人孙某赔偿无名死者近18万元。这笔钱由代无名死者提起诉讼的奎文区民政局接收(本报曾在2007年12月14日作过报道)。

奎文区民政局能否代无名死者提起诉讼,赔偿款打给民政局后该如何处理,当时在全国法律界掀起了激烈的讨论。

6点多过去,记者了解到,在此案之后,潍坊其它县市区乃至全国各地,都陆续出现了更多民政局代无名死者索赔案件。但由于民政局作为原告却无法律依据,几年后,法院内部逐渐不再接受此类诉讼。

没有了代为诉讼的原告,无名死者的赔偿金就没有办法诉讼取得。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潍坊一些县市区开始试探,由县市区政府协调,肇事人提前垫付赔偿金,由交警部门代为管理,但这已经仅仅是内部协调处理的暂缓办法,并没有明确法律依据。

赔偿金代管,实际上就是赔偿金进入了一个“打不开的保险柜”(本报2009年3月31日曾报道)。无名死者的家属一直不出现,这笔钱就一直躲在保险柜里。28日,奎文区民政

局财务人员告诉记者,2007年的那笔赔偿金至今仍然存放在当年设立的账户中。“没有明文规定,没人能动这笔钱。”

近日,潍坊市政府官方网站上出现了一则通知,称《潍坊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已经市政府同意,并公开了该办法的详细内容。无名死者的赔偿金问题得到了一定解决。

按照暂行办法规定,公安部门将依法为道路交通事故未知名死者(以下简称“未知名死者”)或明确无损害赔偿权利人的道路交通事故死者主张权利。道路交通事故未知名死者或者明确无损害赔偿权利人的道路交通事故死者赔偿费用,由赔付人依法缴付救助基金管理机构,纳入救助基金管理。对道路交通事故未知名死者的赔偿费用应登记备案,待明确损害赔偿权利人后依法处理。

“无名死者的赔偿金问题得到了一定解决,但公安机关能否作为诉讼主体代为诉讼,还不好说。”一位法院审判人员说,暂行办法刚刚出台,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各项法律问题。

潍坊市公安局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办公室民警告诉记者,成立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是潍坊市政府2014年25件民生实事之一。在这一方面,潍坊市已经走在了全省前列。该办法刚刚公开,相关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当中,相关信息将适时向社会公开。

齐鲁晚报

2009年3月31日 星期二 编辑:高梓森 组版:李娟丽

今日潍坊 热线 C11

追踪▶▶

无名氏车祸死亡,民政替死者成功索赔

无主赔款:到账的钱谁来花?

本报记者 张焜

赔偿款去向▶▶

存在民政账户上

30日,热心市民魏先生说,了解了青州市民政局代无名死者索赔后,他不知道民政部门将赔款如何使用。对此,青州市民政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由于政策性的特殊来源,民政局采取了由检察机关监督使用的方式。该负责人表示,寻找

针对青州市无名死者死亡赔偿款已交给民政局(本报曾在今年3月25日A10版作过报道)一事,不少热心市民反映类似还有奎文区民政局为无名死者索赔案(本报曾在2007年12月14日作过报道),这些案件的赔款交给民政部门后怎么处理?30日,记者了解到,这些款项因无规定可依还不能随意处理,面对着法律法规的空白,这些款项至今仍在等待死者家属前来领取。

记者从奎文区法院了解到,在2008年上半年,该院还曾判决过类似案件。判决肇事者赔付约近19万元,大部分赔款已经交付民政局。而从奎文区民政局了解到,赔偿款项已存入财政局为民政局设立的账户中,至今未曾动用。

赔偿款使用▶▶

目前法律有空白

据介绍,民政部门使用救济款项,都是有专门的账户和严格的管理制度的,而无名死者的赔偿款至今其实

仍属其家属所有,民政局理还只是一个代管部门,也不能随意处置。民政局表示,为了维护死者及其家属的利益,民政局工作人员说,都没有明文规定。

记者了解到,由民政部门代无名死者索赔的做法仍不能被所有人接受,但法院的审判人员表示,为了维护死者及其可能存在的家属以及肇事者的合法权益,潍坊公正、必能找到一个代诉人,而民政部门是首选,而款项赔付后如何处理,确实是空白。

因逃逸遭受困难或能得救济

28日,对于《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负责审理交通事故案件的奎文区法院民三庭庭长王小玫认为,除了对无名死者,该办法对因肇事逃逸而遭受困难的家庭或许会有一些帮助。

根据暂行办法规定,抢救费用超过交强险责任限额的,垫付差额部分抢救费用;肇事机动车未参加交强险的,垫付全部抢救费用;机动车肇事后逃逸的,垫付全部抢救费用的,按属地原则,由事故发生地所在的救助基金管理机构及时垫付道路交通事故中受害人人身伤亡的丧葬费用、部分或全部抢救费用。

救助基金管理机构一般垫付

受害人自接受抢救之时起72小时内的抢救费用;特殊情况下如需垫付超过72小时的抢救费用,应由医疗机构提出书面理由,救助基金管理机构根据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地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审核后,按照规定的程序予以拨付。

王小玫说,在道路交通事故中,重伤的伤者抢救费用十分巨大的,有的72小时内就可能高达4万多元。伤者家属如果没有钱款进行垫付,而肇事司机又逃逸了,这笔钱必然会成为伤者家庭的巨额负担之一。而由救助基金垫付,相对来说,会减轻伤者家庭的负担。

根据暂行管理办法,救助基金管理机构垫付抢救费用和丧葬

费用后,救助基金管理机构应当及时向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人发送《偿还道路交通事故垫付费用通知书》依法进行追偿,并明确偿还的方式、金额及期限。对不偿还垫付费用的或者交通事故未知名死者人身损害赔偿的,救助基金管理机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进行追偿。有关单位、受害人或者其继承人有义务协助救助基金管理机构进行追偿。

王小玫说,如何让交通事故受害方尽快得到救济,是应该关注的问题。由于基金管理需要严格的规范,涉及部门就会很多。如何加强沟通,尽快处理申请,可能需要试行一段时间再看。

本报记者 张焜

相关链接>>

救助基金的来源包括:

- (一)按照机动车交强险保险费的一定比例提取的资金;
- (二)政府按照保险公司经营交强险缴纳营业税数额确定给予的财政补助;
- (三)对未按照规定投保交强险的

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的罚款;
(四)救助基金孳息;
(五)救助基金管理机构依法向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人追偿的资金;
(六)社会捐款;
(七)其他资金。

风筝厂纪念馆里全是好藏品

寒亭建“特色档案库”藏宝于民

本报4月28日讯(记者 周锦江 通讯员 刘志伟)28日,记者获悉,天成飞鸢风筝有限公司和潍坊红色文化纪念馆被授牌并命名为“寒亭特色档案库”。藏宝于民,将民间的历史文化资料进行挖掘保护,这是寒亭区“大档案”理念的新做法。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的天成飞鸢风筝有限公司,是当地规模最大的一家集风筝年画布艺等工艺品生产、展示于一体的企业。而潍坊红色文化纪念馆则是当地一家民间收藏展览机构,馆内收藏展示了包括旧书报、党史资料、领袖画像、瓷器、像章等共计10万余件。近日,这两家单位分别被寒亭区档案局授牌并命名为“寒亭特色档案库”。

寒亭区是风筝年画之乡,文化底蕴丰厚。去年以来,寒亭区档案局(馆)树

立“大档案”理念。据介绍,档案馆此举解决了自身资金、场地等条件制约,有些好的资料档案不再“有心无力”,在专业人士的指导下这些资料更规范有序。

寒亭区档案局(馆)还在自己的档案馆内专门设立了“特藏库”,专门收集各种关于寒亭政治、经济、文化、历史等方面书籍、刊物、研究成果等出版物,作为特色档案予以归类永久保管收藏。以往,这些文化产品,大多都散存在各单位,或者个人手中,随着时间流逝、机构变动、人员调整、办公用房的变迁等,不少文化作品存在散失的危险。

今年以来,该局(馆)已先后征集到各类文化作品、资料上百种,收集寒亭老照片400余张,进一步优化了馆藏结构,丰富了馆藏资源。

瑞麒G3高配
新车低价处理
4S店提车
联系电话:
13626361618
魏先生



一汽-大众

客户关怀热线: 4008-171-888
www.raw-vw.com vw.raw-vw.com

一汽-大众 钜惠风暴

8款座驾 8种感受 一起追逐一个梦想



五一虽无车展,优惠却不停息,一汽-大众全系畅享车展优惠政策

1. 全新捷达-全款购买最高优惠16300元;贷款畅享1年、2年“0”利率;3年低利率;成就理性之选。
2. 全新宝来-全款购买最高优惠11500元;贷款畅享1年“0”利率,2年以上低利率;众享趣动生活。
3. 全新速腾-全款购买最高优惠10000元;贷款畅享1年“0”利率,2年以上低利率;速享质感人生。
4. 迈腾-全款购买最高优惠18000元;贷款畅享1年“0利率”,2年以上低利率;至臻成就,辉映人生。
5. 新CC-全款多种灵活购车方案自由选择;贷款畅享1年“0”利率,1年以上低利率;优雅座驾翩然而至。
6. 高尔夫-多种灵活购车方案自由选择;让您轻松体验完美生活,尽享杰作魅力。

以上每款车型全款及贷款优惠方案限选其一

更多详情,敬请垂询一汽-大众当地特许经销商



Das Auto.

淄博骏泰一汽-大众4S店

销售热线:0533-7682999

淄博久期一汽-大众4S店

销售热线:0533-2710600

淄博唯达长齐一汽-大众4S店

销售热线:0533-5499999 0533-5338999

淄博众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金晶大道176-8号

销售热线:0533-3173000 0533-3170222

地址:淄博市临淄区临淄大道1227号

24小时救援热线:0533-7680909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山泉路77号

24小时救援热线:0533-2711847

地址: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杨寨建材城南邻

24小时救援热线:0533-5759777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金晶大道176-8号

24小时救援热线:0533-3174882